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18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美康”、“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46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446.937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9.5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361,540,352.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121,083,172.85 元，募集资金净额 1,240,457,179.15 元。

截止 2021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84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740,331,266.93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30,715,500.88 元；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73,873,032.41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66,458,234.52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19,217,856.53 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240,457,179.1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0,331,266.93
其中：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516,841,100.00
回购股份	23,00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24,695,961.24
其中：本年度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10,430,370.89
减：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09,300,000.00
加：未通过募集资金户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3,695,983.07
募集资金应有结余	319,217,856.5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319,217,856.53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319,217,856.53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转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000,000.00 元，实际累计已支付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817,820.5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1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科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科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鉴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信息”）为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嘉和信息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安河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本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安河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嘉和信息、上述银行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十二个月以内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的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上述银行应当以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HYPERLINK “file:///C:\\Users\\雷总总\\AppData\\Local\\Microsoft\\Windows\\INetCache\\Content.MSO\32 8FD2A5.xlsx” “!” 表页目录！A2	所属公司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	91200078801500001806	1,258,847,930.88	226.19	活期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	110907667810508		4,619,335.10	活期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321150100100280767		1,170,271.64	活期
本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3004781081		30.82	活期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科技支行	77110122000067083		846,025.11	活期
嘉和信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76747		81,869,629.61	活期
嘉和信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	91200078801100001808		680,471.78	活期
嘉和信息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安河支行	2000000078997		183,467,791.12	活期
嘉和信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20000005900100065044818		46,564,075.16	活期
		合计		1,258,847,930.88	319,217,856.53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此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 49,045.72 万元，本次拟使用 1.47 亿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 49,045.72 万元，本次拟使用 1.47 亿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 49,045.72 万元，本次拟使用 1.47 亿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未进行高风险投资和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 39.5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转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000,000.00 元，实际累计已支付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817,820.5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专科电子病历研发项目（急诊急救方向、妇幼专科方向）”、“综合电子病历升级改造项目”、“数据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嘉和美康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嘉和美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嘉和美康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0,457,179.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458,234.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0,331,266.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专科电子病历研发项目（急诊急救方向、妇幼专科方向）	否	209,798,100.00	209,798,100.00	209,798,100.00	21,750,370.27	57,469,894.41	-152,328,205.59	27.39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综合电子病历升级改造项目	否	167,563,000.00	167,563,000.00	167,563,000.00	44,759,130.92	70,715,021.79	-96,847,978.21	42.20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据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149,797,800.00	149,797,800.00	149,797,800.00	29,948,733.33	72,305,250.73	-77,492,549.27	48.27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222,841,100.00	222,841,100.00	222,841,100.00		222,841,1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96,458,234.52	423,331,266.93	-326,668,733.07	56.4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460,457,179.15	不适用	147,000,000.00	294,000,0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回购股份	—	不适用	30,000,000.00	30,0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	-7,000,0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490,457,179.15	—	170,000,000.00	317,000,000.00	—	不适用	—	—	—	—
合计	—	—	1,240,457,179.15	—	266,458,234.52	740,331,266.9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三个募投项目未达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度的原因相同，均为：1.医疗信息化系统是关系民生的重要信息系统，2022 年，医疗信息化行业引入了信创要求，为进一步保障数据安全、业务安全，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信创工作的要求，推进系统的国产化改造及国产化适配。公司对三个募投项目进行了设计补充及完善，增加国产化适配等信创要求；2. 受外部暂时性因素影响，研发人员招聘、到岗未达预期，募投项目研发工作推进受到了一定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071.55 万元。其中“专科电子病历研发项目（急诊急救方向、妇幼专科方向“先期投入 1,106.58 万元，“数据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先期投入 1,964.9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3 年 1 月 18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人民币 209,3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0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 49,045.72 万元，本次拟使用 1.47 亿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 49,045.72 万元，本次拟使用 1.47 亿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 49,045.72 万元，本次拟使用 1.47 亿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未进行高风险投资和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 39.5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25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不提取任意公积金，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2,497,439.1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84,417,293.52 元，母公司单体未分配利润为 25,831,719.15 元。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2023 年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82,2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9%，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1,817,820.5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 2023 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51.34%。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拟将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鉴于公司合并口径尚存在未弥补亏损，且公司拟对已回购股份变更用途进行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用其他方式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因此 2023 年度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不提取任意公积金，也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16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6:00-17:00 会议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至 5 月 8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bjgoodwill.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6:00-17:00 举行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和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夏军先生

财务负责人：任勇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静女士

独立董事：石向欣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至 5 月 8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bjgoodwill.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2781910

邮箱：zqb@bjgoodwil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19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全资子公司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信息”）、控股孙公司北京嘉和海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海森”）、北京生命科学园生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科研究院”）。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嘉和美康”）预计 2024 年度为嘉和信息、嘉和海森、生科研究院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8,506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发展计划，公司及嘉和信息、嘉和海森、生科研究院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拟为嘉和信息、嘉和海森、生科研究院申请的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提供担保；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及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自本议案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嘉和信息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5 年 7 月 13 日

3、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开拓路 7 号先锋大厦 I 段三层

4、法定代表人：任勇

5、注册资本：51,000 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运行维护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医疗器械 II 类、电气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预防保健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委托加工电子产品；从事商业经纪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 100.00%股权。

（二）嘉和海森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嘉和海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9 年 4 月 18 日

3、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开拓路 7 号 1 幢二层 2208 室

4、法定代表人：夏军

5、注册资本：1,260.6347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产品设计；模型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医疗器械 II 类；生产医疗器械 II、III 类（仅在外阜从事生产活动）；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市场调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预防医学与卫生学研究服务；营养健康咨询、健康数据分析；贸易经纪与代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通过嘉和信息间接持有 58.7006%股权。

（三）生科研究院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生命科学园生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26 日

3、注册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生命科学园生命园路 29 号 1 幢 A102 室

4、法定代表人：夏军

5、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光学仪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